

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、《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及《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”）等有关规定，2021年度（以下简称“报告期”），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，认真履行了相应的职责和义务，积极维护公司和股东权益，现将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，分别为独立董事孙卫权先生、独立董事顾莉莉女士及董事曹立斌先生，其中主任委员由具有会计专业资格的独立董事孙卫权先生担任，符合监管要求及相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会议召开情况

报告期内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5次会议。全体委员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，认真履行职责，均亲自出席会议，审议通过了全部议案。

2021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及议案审议情况如下：

会议名称	召开时间	讨论内容
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	2021/3/12	1、《关于2021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》
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	2021/4/9	1、《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》 2、《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》 3、《关于2020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 4、《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 5、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 6、《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 7、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	2021/9/16	1、《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半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第四次会议	2021/11/10	1、《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三季度审阅报告的议案》
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第五次会议	2021/11/24	1、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 2、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 3、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三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期履职情况

（一）监督及评估公司外部审计机构工作

1、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

报告期内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的外部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职国际”）作为具有证券、期货从业资格的专业审计机构，在审计工作中，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独立、严谨、客观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，相关审计意见客观公正，审计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。

2、向董事会提出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的建议

2021年4月9日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。

3、审核外部机构的审计费用及聘用条款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审计费用进行了审核，认为费用合理。

4、与外部审计机构讨论和沟通审计范围、审计计划、审计方法及在审计中发现的重大事项

报告期内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天职国际就审计范围、审计计划、审计方法等事项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与沟通，要求其严格把控审计工作的整体质量，在审计期间未发现在审计中存在其他的重大事项。

5、监督和评估外部审计机构是否勤勉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职国际在审计工作过程中勤勉尽责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。

（二）指导内部审计工作

报告期内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计划，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，未发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。

（三）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

公司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，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及内控管理体系。报告期内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了有效实施，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及经营层规范运作，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（四）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

报告期内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，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，不存在欺诈、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。

（五）协调管理层、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

报告期内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听取了公司管理层、内部审计部门等相关部门、外部审计机构的意见，积极协调解决审计中出现的问题，并督促会计师事务所按照计划及时提交审计报告，在公司审计工作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。

（六）审议公司关联交易事项

报告期内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监管机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，对《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》和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进行了审议，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均为正常业务所需，遵循了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并根据自愿、平等、互惠互利的原则与关联方进行交易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，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四、总体工作评价

2021年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勤勉尽责、恪尽职守地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。

2022年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加强与公司内部审计部、外部审计师、经

营管理层之间的沟通，恪尽职守，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。

特此报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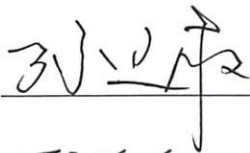
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2022年4月12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》之签字页)

委员签字：

孙卫权： 

顾莉莉： 

曹立斌： 

2022年4月12日